



我們從台式民主，學習到甚麼？（霍韜晦）

霍韜晦

最近兩期，我們對現代的民主制度提出了不少批評，認為它並非人類理想的政治制度；理想的政治制度，必須包括良好的生活質素、文化質素、人間禮義，而不是像現在大部份的民主國家那樣，質素不斷下降，人際關係冷漠、思想虛無。但是，許多人替民主制度辯護，說它理性、依賴制度、依賴程序、避免專制獨裁。甚至有一些人說，為了得回我們的自由，不受政治迫害，寧願付出社會墮落的代價；似乎民主與墮落，是呢 值棚Uf這話的人，當然不合理；儘管現實上如此，但推論上不能如此。我亦不認為民主必然引致墮落，但若民主獨行，而無內心的修養，便很可能墮落。因為民主把選擇回歸個人，而無任何先設，這就很容易釋放人內心的私念與貪欲，結果由魔作主，理性變成工具。所以寡頭的民主，或簡單地把民主提升至最高價值，便很危險。我們試看台灣最近的總統大選就是如此。

這次大選，國親兩黨聯合與民進黨決戰，一般稱為藍營與綠營，的確體會出民主選舉機制的尖銳性。為甚麼？因為由上一次的三黨分立到本次的雙雄決戰，說明民主不可能容納更多聲音，和軍事行動一樣，最後一定敵我分明；你只能二中選一。你甚至不能中立，因為中立就會影響大局。國、親必須結成一線，就像三國時代諸葛亮的隆中決策，聯吳抗魏的戰略一樣，兩個較弱的力量聯合起來抗擊較強的一方。這是戰爭的性格：要贏，只有集結力量，和民主不民主沒有關係。你是選民，根本沒有那麼多選擇，所以民主制度儘管允許建黨自由，但多少黨派都沒有用，最後一定向兩黨制靠近。明白到這點，就可以知道香港目前有那麼多政黨與政治團體，在參予選舉遊戲時是何等的不成熟。這一點，台灣是先走了一步。不過，這只是選舉機制的成熟，我們能否由此而說明了台灣的民主政治成熟了呢？

當然不。

若論選戰的激烈程度，則台灣這一次的總統大選的確慘烈異常，而且過程波譎雲詭，令人目定口呆，且不要說陳水扁在劣勢之下突然受神秘槍擊，兩顆被外電戲稱為「魔術子彈」（Magic bullet）為他帶來了無可計量的選票，結果以輕微多數（0.2%，約二萬九千票）勝出，然而廢票則多達三十三萬張，令人難免懷疑其中有甚麼不可告人的計峙c手腳。國親兩黨不服輸，要求驗票及徹查槍擊案，也就順理成章。陳水扁起初一口拒絕，國親兩黨立即發動群眾包圍總統府及衝擊高雄、台中等地的地方法院。示威者帶備帳篷露宿，揮動旗幟，情緒激昂，連戰、宋楚瑜亦加入靜坐，民進黨政府催促國民黨籍的台北市長馬英九下令清場，又調動南部警察進駐，形勢十分險惡。幸而在最後一刻，陳水扁答允全面驗票，這才把危機消弭，群眾在馬英九之勸喻下散去。事後，陳水扁聲稱台灣的民主制度成熟，對國親群眾意圖安撫，並對台式民主進行美化。

其實，正如觀察者所言，這一次選舉，已經把台灣族群徹底撕裂，而且，雙方所使用的無所不用其極的選舉手段，例如投票前民進黨發起的「二二八手牽手護台灣」與國親兩黨組織的「三一三換總統救台灣」，背後所玩弄的其實是台灣人與中國人的身份認同的矛盾與衝突，有人稱之為「仇恨政治」，結果傷害的是全台灣人乃至所有炎黃子孫的心靈。在這樣的格局

下，民主質素已經徹底摧毀，只有敵我，而且把敵我關係提升到歷史文化層次，陳水扁政府要把台灣人的中國人身份徹底否定，使台灣人遊離於中國人之外，變成無根的一群，這就無異迫使台灣人精神分裂。




這就是民主的理性嗎？民主的選舉嗎？民主的制度嗎？這不過是玩弄民主，侮辱台灣人的智慧。如果說這就是台式民主，那麼台灣的民主走到這一步也就太可怕了。

由此可見，制度本身並不足夠。我曾指出：一切制度的出現都是改進現實，以趨向公平合理，因此都有其歷史背景與歷史局限。當年有貢獻的制度，一旦行之過久便會僵化腐敗，所以必須「苟日新、日日新」，人間決不能有永恆的制度。為甚麼？就是因為人心須要教化，人的因素才是第一。中國文化為甚麼那麼重視修養，重親生命成長的教育？因為唯有生命成長，人格建立，制度才能執行，社會才有希望。教養是民主的前提，健康的社會文化靠教養建立，民主的競爭亦不能例外。孔子說：「君子無所爭，必也射乎？揖讓而升，下而飲，其爭也君子。」（《論語》？〈八佾〉）又云：「能以禮讓，為國乎何有？不能以禮讓為國，如禮何？」（〈里仁〉）禮之精神在讓，所以制度的建立，在克制自己，所謂「克己復禮為仁」，而不是利用它來爭取自己的權利。現代民主政治與儒家的距離，決非如一般人所說的歷史距離，或進步與落後，須知制度有今古，但政治的要求（公正、合理、和諧、健康、仁愛）無今古，它是人類的永恆追求之一。問題是要達成這樣的理想，決非給予每個人的選舉權就夠了；在使用選舉權之前還需要甚麼？不是很值得思考嗎？

從台灣的這一次選舉，我們要學習的，究竟是現代的美式民主還是應該有我們自己的路呢？

站在歷史前面的人，應該深思，應該創造。

（原刊《法燈》262期，04年4月10日）

 [关闭窗口](#)  [发表, 查看评论](#)  [打印本页](#)

发表日期：2007-7-14 浏览人次：138

版权声明：凡本站文章，均经作者与相关版权人授权发布。任何网站，媒体如欲转载，必须得到原作者及Confucius2000的许可。本站有权利和义务协助作者维护相关权益。